



中诚股份

NEEQ : 833314

北京中诚昊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Zhong Cheng Hao Tian Petrotech Co.,Ltd.



年度报告

— 2020 —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概况	9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12
第四节	重大事件	21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9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35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38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45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5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小年、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月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月秋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受北京中诚昊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诚股份”）全体股东委托，审计了中诚股份 2020 年度的财务报表，并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内容如下：

“一、保留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中诚昊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诚昊天”）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可能产生的影响外，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诚昊天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二十）”中所述，中诚昊天在管理费用中列支展览费和会议费、维护费分别为 1,020,000.00 元、500,000.00 元、456,400.00 元，合计 1,576,400.00 元。如“附注五、（二十一）”所述，中诚昊天在研发费用中列支技术服务费 2,069,750.00 元，我们无法就计入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项目金额及形成原因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也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账面金额进行调整。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诚昊天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保留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六所述，实际控制人李莉配偶控制的廊坊市新动批红门服装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服装城公司”）占用中诚昊天公司大额资金。2018 年 10 月 16 日，中诚昊天公司与李莉、北京中诚昊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下称“中诚投资”）及服装城公司签署了《代还款协议书》，约定由股东中诚投资代为偿还占用款项。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中诚昊天公司尚有 5,418,480.00 元资金占用未被代偿；同时，如财务报表附注五、（十六）所述，中诚昊天公司 2020 年度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为-5,085,187.48 元，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2,673,891.67 元。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中诚昊天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董事会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中特别段落所涉及事项的说明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董事会就上述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说明如下：

1、董事会认为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内容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2、鉴于上述原因，公司为保证经营稳定，进一步提高自身持续经营能力，拟采取以下措施：

（1）加强企业经营管理，提升营业收入及营业利润水平，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2）加强公司内部管理，严格把控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等支出，拓展多种融资渠道，解决公司经营资金问题；

（3）加快客户回款速度，缓解公司现金流压力；

（4）督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以及中诚投资，严格履行相关承诺及协议，尽早归还公司被占用资金。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的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董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董事会正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管等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审计报告中特别段落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尽力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一、现有产品及服务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随着中国走向软件自主可控、正版化、国产化和保证信息安全的战略出台和要求力度的加大，虚拟化、云平台 and 大数据技术得到了广泛应用，一些系统集成商和软件企业陆续进入桌面虚拟化、应用虚拟化、服务器虚拟化等产品领域，存在现有产品及服务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二、业务及核心技术人员缺乏导致公司业务量较少且无法继续创新，使企业竞争力减退的风险	公司目前销售人员仅一人，导致公司业务量较少，同时，随着云计算虚拟化和大数据服务技术的广泛应用，市场上该领域技术人才争夺十分激烈，目前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极度缺乏，公司又无法及时引进合适的人才，必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的复审，此认定有效期为三年，公司在此期间适用的所得税率为 15%。截至 2020 年 12 月公司的高新技术资质已到期，到期后公司没有申请高新技术资质复审，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会上升，未来会对公司的利润产生一定影响。
四、主营业务变动的风险	公司本年度营业收入 256,591.07 元，较上年相比减少了 94.86%，但是公司净利润-5,085,187.48 元，较上年同期亏损增加 120.42%，因为本年度营业收入大幅度减少，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增加，同时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较上年增加，公司管理层在原有业务方向上人力、物力、等相关投入减少，公司在新产品的研发加大了投入，但目前尚属于研发阶段暂时无法实现短期收益，公司存在主营业务变动的风险。
五、关联方占用资金的风险	2016 年 3 月至 5 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莉的配偶控股的关联法人服装城公司在未履行相关决策程序的情况下，挪用公司募集资金 9,750,410.00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服装城公司或其委托中诚投资已归还占用资金 4,331,930.00 元，资金占用余额为 5,418,480.00 元，上述资金占用给公司造成流动资金短缺等风险。
六、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2020 年末，公司的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为 2,014,842.72 元，应收账款是公司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金额较大的应收账款影响公司的资金周转速度和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对公司运营效率带来不利影响。若出现应收账款回款周期过长、不能按期收回或主要客户财务状况出现恶化，公司将可能面临一定的坏账损失风险，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七、客户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向北京北大青鸟安全系统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的销售额较大，占当年销售总额的 57.37%，存在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如果未来由于宏观经济环境发生变化或公司和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发生变化，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八、经营性现金流不足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21,691.71 元，主要是由于上下游客户付款周期问题，公司应收账款规模仍较大，公司将可能需要筹集更多资金来满足流动资金需求，如果公司不能合理规划资金的筹措和使用，会导致公司出现资金紧张情形，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九、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风险	2020 年度，公司亏损 5,085,187.48 元，2016 年至 2020 年连续五年净利润为负，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十、实际控制人变更风险	2018 年 10 月 16 日，公司、李莉、中诚投资及服装城公司签署了《代还款协议》，约定中诚投资代服装城公司分期偿还其所欠公司的欠款。为保障中诚投资权益，李莉和中诚投资于同日签订了《股份质押合同》，李莉将其所持有的公司全部股权 10,930,000 股质押给中诚投资。2019 年 3 月 1 日，上述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质押登记。如果李莉不能偿还中诚投资代其归还公司的欠款，李莉

	质押的其所持公司全部股份可能被行权，并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十一、公司治理及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李莉，直接持有公司 67.01% 的股份。公司治理尚待健全，若实际控制人通过其控股地位对公司经营、财务决策、重大人事任免和利润分配等方面实施不利影响，可能会给公司及中小股东带来利益受损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中诚股份	指	北京中诚昊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信证券	指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诚投资	指	北京中诚昊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服装城有限公司、服装城公司	指	廊坊市新动批红门服装城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北京中诚昊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本期、本年度	指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上年度、上年度同期	指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人民币万元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李莉
三会	指	北京中诚昊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北京中诚昊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北京中诚昊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北京中诚昊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北京中诚昊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Beijing Zhong Cheng Hao Tian Petrotech Co.,Ltd. ZCGF
证券简称	中诚股份
证券代码	833314
法定代表人	李小年

二、 联系方式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王月秋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 55 号名商大厦 1006 室
电话	010-51268720
传真	010-62655836
电子邮箱	13911312727@139.com
公司网址	www.hotnet.com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 55 号名商大厦 1006 室
邮政编码	10008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4 年 6 月 14 日
挂牌时间	2015 年 8 月 26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2-信息系统集成服务-I6520-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主要业务	开发、销售信息化产品、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开发、销售信息化产品、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连续竞价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6,31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李莉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李莉，无一致行动人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635131547	否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 55 号名商大厦 1006 室	否
注册资本	16,310,000.00 元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安信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安信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陈艳玲	何梅
	1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7、9 号 1 幢 11 层 11-1	

主办券商联系电话：010-83321226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1 年 6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将原审计机构由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成为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公司将于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该议案进行审议。

2、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2 月 3 日收到董事、信息披露负责人、财务总监王月秋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起，王月秋作为董事身份的辞职生效。王月秋持有公司股份 1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9%，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

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将补选新任董事，王月秋女士的辞职申请将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时生效。在此之前，王月秋女士将按照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责任。

王月秋女士在提出辞去信息披露负责人、财务总监职务之时已完成工作移交，公司将会尽快聘任新的信息披露负责人、财务负责人。在公司聘任新的信息披露负责人之前，信息披露负责人职责由公司董事长李小年先生代为履行，王月秋将继续代为履行财务负责人的职务，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2021年5月26日，安信证券单方解除与公司的持续督导相关协议。安信证券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后满三个月，公司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持续督导工作的，全国股转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启动终止公司股票挂牌程序。截至本年度报告披露日，公司暂未联系到其他主办券商承接持续督导工作。后续若有进展，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无主办券商持续督导期间至股票终止挂牌前的三个月内，仍由安信证券负责公司的信息披露、日常业务办理工作。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56,591.07	4,987,942.34	-94.86%
毛利率%	41.24%	5.24%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85,187.48	-2,307,075.97	-120.4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107,847.53	-2,281,373.30	-123.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56.64%	-17.3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56.89%	-17.35%	-
基本每股收益	-0.31	-0.14	-121.43%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7,539,221.05	12,419,503.73	-39.30%
负债总计	1,103,325.22	898,420.42	22.8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435,895.83	11,521,083.31	-44.1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39	0.71	-45.0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4.63%	7.23%	-
资产负债率%（合并）	14.63%	7.23%	-
流动比率	6.83	13.82	-
利息保障倍数	-	-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91.71	-258,393.80	91.61%
应收账款周转率	0.08	1.05	-
存货周转率	0.51	7.88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9.30%	-20.41%	-
营业收入增长率%	-94.86%	65.01%	-
净利润增长率%	-120.42%	13.01%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6,310,000	16,310,00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660.05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2,660.05
所得税影响数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2,660.05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1、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2、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 9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本公司追溯应用新收入准则，但对于分类和计量（含减值）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收入准则不一致的，本公司选择不进行重述。因此，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本公司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或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19 年度的财务报表未予重述。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净利润及经营不产生影响。

单位：元

科目	2019.12.31	2020.1.1
流动负债	-	-
预收账款	84,663.79	-
合同负债	-	81,521.72
其他应收账款	-	3,142.07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本公司是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软件产品开发商、销售商和技术服务商，为政府、医院、交通等部门以及其他公司企业提供软件产品、信息技术服务。

公司依托自主知识产权的软件产品和经验丰富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团队，面向政府机构及多行业客户提供服务。公司主要通过销售软硬件类产品、提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及相应安装、使用培训等服务，并依据后期软件版本升级收取服务费用，以及依据网络环境升级进行硬件扩容优化实现后期持续销售，获取现金流及利润。公司采用直销渠道为主、分销渠道为辅的销售模式。公司通过互联网的宣传以及客户经理的业务承揽获得客户，此后公司与客户进行接触了解客户需求并根据客户需求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各类系统产品、安装调试以及后续的技术服务。

公司各类产品的销售无统一的固定价格，具体定价水平会根据客户实际情况及产品与服务的复杂程度进行灵活调整。目前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硬件产品销售由于利润率较低，未来公司的发展重心将放在技术开发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以及自主产品的研发和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主要依据用户需求，为达到用户要求的功能，将软件、硬件、网络集成起来所做的服务全过程。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内容主要包括设计、设备安装和配置、工程实施、配套软件安装和配置、网络调测、系统联调及应用开发等。如视频监控系统、视频会议等系统的集成服务，大客户的网络系统集成服务，综合布线施工等工程服务以及 IT 系统、各类网络系统的运维服务，咨询服务等。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	--

(二) 财务分析

1、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02,233.96	1.36%	123,925.67	1.00%	-17.50%
应收票据	-	-	-	-	-
应收账款	2,014,842.72	26.72%	4,122,918.96	33.20%	-51.13%
存货	-	-	587,648.17	4.73%	-1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3,664.37	0.05%	3,777.30	0.03%	-2.99%
在建工程	-	-	-	-	-
无形资产	-	-	-	-	-
商誉	-	-	-	-	-
短期借款	-	-	-	-	-
长期借款	-	-	-	-	-
其他应收款	5,418,480.00	71.87%	5,517,400.00	44.43%	-1.79%
预付账款	-	-	2,063,833.63	16.62%	-100.00%
应付账款	615,500.00	8.16%	500,000.00	4.03%	23.10%
应付职工薪酬	58,198.41	0.30%	43,294.41	0.35%	34.32%
应交税费	180,891.96	2.40%	270,452.22	2.18%	-33.12%
其他应付款	235,010.00	0.02%	10.00	0	2,350,000.00%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较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17.50%，主要原因是本期应收账款的收回较上年度相对迟缓，导致本期货币资金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

2、应收账款较上年同期减少 51.13%，主要是因为本期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金额增加，导致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减少 952,148.81，其次是本期收回部分往年欠款，本期发生的应收账款也按期收回，因此应收账款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

3、存货较上年同期减少 100.00%，主要原因是本期经审计盘点，库存商品为多年的存货积压均已超过质保期无法进行销售处理，予以全额跌价处理。因此库存商品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

4、预付账款较上年同期减少 100.00%，主要是因为上期预付的 2,063,833.63 元款服务费及相关款项已按期结全额转为费用，而本期无预付款项支出，因此预付款项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

5、应付账款较上年同期增加 23.10%，主要是本期计提安信证券服务费 115,500.00 元，上年度结余 500,000.00 服务费还未按期支付，因此应付账款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

6、应付职工薪酬较上年同期增加 34.32%，主要是因为本期部分职员工资和社保基数上调，因此应付职工薪酬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

7、应交税费较上年同期减少 33.12%，主要是因为本期收到的发票进项税额冲抵了部分税款，因此应交税费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

8、其他应付款较上年同期相比增加了 235,000.00 元，主要原因是本期的房租 235,000.00 元还未按期支付，因此其他应付款较上年期末有所增加。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256,591.07	-	4,987,942.34	-	-94.86%
营业成本	150,775.06	58.76%	4,726,546.94	94.76%	-96.81%
毛利率	41.24%	-	5.24%	-	-
销售费用	98,730.78	38.48%	116,971.96	2.35%	-15.59%
管理费用	3,491,735.66	1,368.82%	2,074,623.13	41.59%	68.31%
研发费用	2,069,750.00	806.63%			-
财务费用	1,432.35	0.56%	1,669.63	0.03%	-14.21%
信用减值损失	888,075.96	346.11%	-346,480.18	-6.95%	-
资产减值损失	-436,873.11	-170.26%	-	-	-
其他收益	-	-	-	-	-
投资收益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	-1,990.66%	-	-45.74%	-123.89%
	5,107,847.53		2,281,373.30		
营业外收入	22,660.05	8.83%	1,554.32	0.03%	1,357.88%
营业外支出	-	-	27,256.99	0.55%	-100.00%
净利润	-	-1,981.83%	-	46.25%	-120.42%
	5,085,187.48		2,307,075.9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营业收入：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94.86%，主要是因为公司在本年度业务萎缩，目前公司销售人员仅为一人，对原有客户的维护以及新客户的开发都有不足，所以营业收入较上年有所减少。

2、营业成本：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96.81%，主要是因为本年度营业收入减少采购成本也相应减少。

3、销售费用：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15.5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销售部市场拓展主要集中在本地市场，从而减少了差旅费费用及业务招待费的支出，所以销售费用较上期有所减少。

4、管理费用：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68.31%，主要是因为本年度公司加大了产品宣传力度所产生的展览费和会议费有所增加，所以管理费较上期有所增加。

5、营业利润：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123.89%，主要是因为本年度营业收入减少，营业利润也大幅减少以及本期的管理费用增加，所以营业利润较上期减少较多。

6、营业外收入：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1,357.88%，主要是本期收到前期预计无法收回的维保押金 22,005.80 元，因前期已该笔款项已结转处理，本期作为营业外收入结转，所以营业外收入较上期有所增加。

7、净利润：报告期内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120.42%，主要是因为本年度营业收入减少，营业利润也大幅减少，本期的管理费用增加，以及本期计提的坏账损失也较上年增加，所以净利润较上期减少较多。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56,591.07	4,987,942.34	-94.86%
其他业务收入	-	-	-
主营业务成本	150,775.06	4,726,546.94	-96.81%
其他业务成本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硬件产品销售业务	4,867.26	5,929.20	-21.82%	-99.90%	-99.87%	-27.06%
信息系统集成业务	147,208.09	144,845.86	1.60%	100.00%	100.00%	1.60%
技术服务业务	104,515.72	-	100.00%	100.00%	-	100.00%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100%，其中产品销售较上年同期减少 99.87%。主要是因为公司销售人员目前为一人，本期主要着重于系统集成客户的开发与维护，所以导致本期硬件产品销售量大幅度下滑，但本期的信息系统集成业务和技术服务业务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北京北大青鸟安全系统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47,208.09	57.37%	否
2	宿迁披希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0,201.89	15.67%	否
3	上海粒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6,864.15	14.37%	否
4	北京市大兴区西红门医院	27,449.68	10.69%	否
5	北京普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867.26	1.90%	否
合计		256,591.07	100.00%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北京新锐翔通科技有限公司	429,016.00	100.00%	是
2	-	-	-	否
3	-	-	-	否
4	-	-	-	否
5	-	-	-	否
合计		429,016.00	100.00%	-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91.71	-258,393.80	91.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1,691.71 元，上年同期为-258,393.80 元，主要是因为本期的房租 235,000.00 元还未按期支付，因此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三、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情况如下：

(一) 报告期内财务状况

1、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 7,539,221.05 元，较上年期末下降 39.30%，归属挂牌公司的净资产为 6,435,895.83 元，比去年期末降低 44.14%，主要是由于本年度亏损所致。

2、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为 102,233.96 元，较上年期末减少 17.50%，主要是本期公司应收账款的资金回笼较上期有所减少，所以货币资金较上年期末有所减少。

3、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为 615,500.00 元，较上年期末增加 23.10%，主要是本期计提安信证券服务费 115,500.00 元，上年度结余 500,000.00 服务费还未按期支付，所以应付账款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

4、报告期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2,673,891.67 元，较上年期末减少 5,085,187.48 元，主要是本期亏损所致。

(二) 报告期内经营成果及变动分析

1、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56,591.07 元，较上年期末减少 94.86%，主要是因为公司在本年度业务萎缩，目前公司销售人员仅为一，对原有客户的维护以及新客户的开发都有不足，所以营业收入较上年有所减少。

2、报告期内，营业成本 150,775.06 元，较上年期末减少了 96.81%，主要是因为本年度营业收入减少采购成本也相应减少。

3、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5,085,187.48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120.42%，主要是因为本年度营业收入减少，营业利润也大幅减少，本期的管理费用增加，以及本期计提的坏账损失也较上年增加，所以净利润较上期减少较多。

(三) 报告期内现金流情况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1,691.71 元，上年同期为-258,393.80 元，主要是因为本期的房租 235,000.00 元还未按期支付，因此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

综上所述，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公司处于持续亏损状态。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四)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单位：元

占用主体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占用形式	占用性质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是否履行审议程序
廊坊市新动批红门服装城有限公司	是	资金	借款	5,517,400.00	0.00	98,920.00	54,184,800.00	尚未履行
合计	-	-	-	5,517,400.00	0.00	98,920.00	5,418,480.00	-

资金占用分类汇总：

项目汇总	余额	占上年年末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合计占用资金的单日最高余额	5,418,480.00	84.19%

占用原因、整改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2016年3月至2016年5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莉的配偶李岩控制的企业廊坊市新动批红门服装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服装城公司”）向公司拆借资金975.04万元，形成资金占用。上述资金拆借未履行决策程序，未及时进行信息披露。2016年7月20日，服装城公司归还公司30万元的资金占用款。截至2018年9月30日，服装城公司未再归还公司资金占用款，资金占用余额为945.04万元。

资金占用情况发生后，李莉及服装城公司多次承诺归还占用资金：

2016年5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莉及关联企业服装城公司的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李岩签署《北京中诚昊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李莉及其配偶李岩关于防止关联方资金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承诺书》，并承诺于2016年8月30日前归还关联方占款；

2016年9月，服装城公司签署《廊坊市新动批红门服装城有限公司关于占用北京中诚昊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金的归还计划》和《廊坊市新动批红门服装城有限公司资金归还承诺书》，承诺将在2016年10月31日前归还关联方占款；

2017年8月10日，关联人李莉及关联企业服装城公司再次承诺于2017年9月30日之前还清公司的全部拆借资金；

2018年6月20日，关联人李莉及关联企业服装城公司再次签署《北京中诚昊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李莉及关联法人廊坊市新动批红门服装城有限公司关于资金占用的还款承诺书》，承诺最迟于2018年9月30日还清全部占用资金。

截至2018年9月30日，除2016年7月20日服装城公司归还公司30万元的资金占用款外，上述承诺的其他事项均未履行。

2018年10月16日，公司（甲方）、李莉（乙方）、中诚投资（丙方）及服装城有限公司（丁方）经友好协商，签署了《代还款协议》，协议约定：

1、在符合监管部门规定下，丙方分期代丁方偿还所欠甲方945.04万元欠款；

2、为保障丙方权益，乙方和丙方已于2018年10月16日签订《股权质押协议》，乙方拟将所持中诚股份10,930,000股股份质押给丙方；在甲、乙、丙、丁各方签订本协议后十个工作日内，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共同办理股票质押手续；

3、丙方已于2018年9月30日向甲方支付10万元人民币，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该笔费用记为丙方代丁方还款的首期款项；

4、丙方拟于2018年10月20日之前代丁方向甲方支付90万元人民币；

5、丙方拟于2018年12月31日之前代丁方向甲方支付剩余845.04万元人民币。”

中诚投资于2018年9月30日向中诚股份支付10万元人民币，于2018年10月21日向中诚股份支付10万元人民币，于2018年10月26日向中诚股份支付10万元人民币，于2018年10月29日向中诚股份支付80万元人民币，于2019年1月16日向中诚股份支付100万元人民币，于2019年1月21日向中诚股份支付102万元人民币，于2019年4月30日向中诚股份支付50万元人民币，于2019年6月19日向中诚股份支付30万元人民币，于2019年7月25日向中诚股份支付0.5万元，于2019年8月5日向中诚股份支付0.8万元，于2019年8月30日向中诚股份支付10万元，于2020年4月29日向中诚股份支付6.2万元，于2020年5月18日向中诚股份支付0.5万元，于2020年8月7日向中诚股份支付3.192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资金占用余额为5,418,480.00元人民币。

公司将督促各方严格执行上述协议兑现承诺，尽快解决资金占用问题。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无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	--------	--------	------	------	--------	--------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8月26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的承诺：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并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5年8月26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的承诺：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并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年8月26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的承诺：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并愿意	正在履行中

					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8月26日		挂牌	关联交易	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为保障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确保公司业务持续发展，避免与其发生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5年8月26日		挂牌	关联交易	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为保障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确保公司业务持续发展，避免与其发生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年8月26日		挂牌	关联交易	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为保障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确保公司业务持续发展，避免与其发生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7月14日		其他（自行填写）	资金占用承诺	关于资金占用事项的承诺：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北京中诚昊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所制定的相关业务规则等规范治理相关制度的规定，保证公司的资金不再被关联方占用，以维护公司财产的完整和安全。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7月11日		其他（自行填写）	资金占用承诺	理人员承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北京中诚昊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所制定的相关业务规则等规范治理相关制度的规定，保证公司的资金不再被关联方占用，以维护公司财产的完整和安全。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5月1日		整改	资金占用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莉及其关联方服装城公司承诺于2016年8月30日之前归还关联方占款。	未履行
其他	2016年9月1日		整改	资金占用承诺	服装城公司承诺于2016年10月31日前归还关联方占款。	未履行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年8月10日		整改	资金占用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莉及其关联方服装城公司承诺于2017年9月30日之前归还关联方占款。	未履行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8年6月20日		整改	资金占用承诺	中诚投资与公司、李莉、服装城公司签署了代还款协议，承诺将于2018年9月30日前代李莉及服装城公司偿还全部占用资金。	未履行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8年10月16日		整改	资金占用承诺	中诚投资与公司、李莉、服装城公司签署了代还款协议，承诺将于2018年9月30日前代李莉及服装城公司偿还全部占用资金。	未履行
其他股东	2018年10月16日		整改	资金占用承诺	中诚投资与公司、李莉、服装城公司签署了代还款协议，承诺将于2018年12月	未履行

					31 日前代李莉及服装城公司偿还全部占用资金。	
--	--	--	--	--	-------------------------	--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报告期内，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履行了《避免同业 竞争承诺函》，未从事或参与同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

2、关于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履行了《关于规范及减少关联 交易的承诺函》，报告期内无关联交易情况发生。

3、关于归还资金占用款的相关承诺

2016 年 5 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莉及关联企业服装城公司的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李岩签署《北京中诚昊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李莉及其配偶李岩关于防止关联方资金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承诺书》，并承诺于 2016 年 8 月 30 日前归还关联方占款；

2016 年 9 月，服装城公司签署《廊坊市新动批红门服装城有限公司关于占用北京中诚昊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金的归还计划》和《廊坊市新动批红门服装城有限公司资金归还承诺书》，承诺将在 2016 年 10 月 31 日前归还关联方占款；

2017 年 8 月 10 日，关联人李莉及关联企业服装城公司再次承诺于 2017 年 9 月 30 日之前还清公司的全部拆借资金；

2018 年 6 月 20 日，关联人李莉及关联企业服装城公司再次签署《北京中诚昊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李莉及关联法人廊坊市新动批红门服装城有限公司关于资金占用的还款承诺书》，承诺最迟于 2018 年 9 月 30 日还清全部占用资金。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除 2016 年 7 月 20 日服装城公司归还公司 30 万元的资金占用款外，上述承诺的其他事项均未履行。

2018 年 10 月 16 日，公司（甲方）、李莉（乙方）、中诚投资（丙方）及服装城有限公司（丁方）经友好协商，签署了《代还款协议》，协议约定：“1、在符合监管部门规定下，丙方分期代丁方偿还所欠甲方 945.04 万元欠款；

2、为保障丙方权益，乙方和丙方已于 2018 年 10 月 16 日签订《股权质押协议》，拟将所持中诚股份 10,930,000 股股份质押给丙方；在甲、乙、丙、丁各方签订本协议后十个工作日内，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共同办理股票质押手续；

3、丙方已于2018年9月30日向甲方支付10万元人民币，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该笔费用记为丙方代丁方还款的首期款项；

4、丙方拟于2018年10月20日之前代丁方向甲方支付90万元人民币；

5、丙方拟于2018年12月31日之前代丁方向甲方支付剩余845.04万元人民币。”

中诚投资于2018年9月30日向中诚股份支付10万元人民币，于2018年10月21日向中诚股份支付10元人民币，于2018年10月26日向中诚股份支付10万元人民币，于2018年10月29日向中诚股份支付80万元人民币，于2019年1月16日向中诚股份支付100万元人民币，于2019年1月21日向中诚股份支付102万元人民币，于2019年4月30日向中诚股份支付50万元人民币，于2019年6月19日向中诚股份支付30万元人民币，于2019年7月25日向中诚股份支付0.5万元，于2019年8月5日向中诚股份支付0.8万元，于2019年8月30日向中诚股份支付10万元，于2020年4月29日向中成股份支付6.2万元，于2020年5月18日向中成股份支付0.5万元，于2020年8月7日向中成股份支付3.192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资金占用余额为5,418,480.00元人民币。

上述相关各方对上述承诺事项均未按期履行。

(四) 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2018年10月16日，公司、李莉、中诚投资及服装城公司签署了《代还款协议》，约定中诚投资代服装城公司分期偿还其所欠公司的欠款。为保障中诚投资权益，李莉和中诚投资于同日签订了《股份质押合同》，李莉将其所持有的公司全部股权10,930,000股质押给中诚投资。2019年3月1日，上述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质押登记。如果李莉不能偿还中诚投资代其归还公司的欠款，李莉质押的其所持公司全部股份可能被行权，并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00,000	1.23%	-	200,000	1.2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监事、高管	130,000	0.79%	-	130,000	0.79%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6,110,000	98.77%	-	16,110,000	98.7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0,930,000	67.01%		10,930,000	67.01%	
	董事、监事、高管	120,000	0.74%	-	120,000	0.74%	
	核心员工						
总股本		16,310,000	-	0	16,31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0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李莉	10,930,000	0	10,930,000	67.01%	10,930,000	0	10,930,000	0
2	王永刚	4,940,000	0	4,940,000	30.29%	4,940,000	0	0	0
3	中诚投资	120,000	0	120,000	0.74%	120,000	0	0	0

4	李小年	107,500	0	107,500	0.66%	0	107,500	0	0
5	贾一超	70,000	0	70,000	0.43%	52,500	17,500	0	0
6	罗俊斌	60,000	0	60,000	0.37%	0	60,000	0	0
7	王永鹏	37,500	0	37,500	0.23%	37,500	0	0	0
8	路婷	20,000	0	20,000	0.12%	15,000	5,000	0	0
9	王月秋	15,000	0	15,000	0.09%	15,000	0	0	0
10	边秀武	10,000	0	10,000	0.06%	0	10,000	0	0
合计		16,310,000	0	16,310,000	100.00%	16,110,000	200,000	10,930,00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王永刚与王月秋是夫妻关系，王永刚与王永鹏是兄弟关系，中诚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李小年，其他股东之间没有直接或间接的关联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李莉女士持有公司 67.01% 的股份，系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李莉，49 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 年 7 月至今，担任廊坊市达仁堂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采购部经理；2007 年 8 月至 2016 年 7 月，担任廊坊市新福家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 年 3 月至 2018 年 4 月，任北京中诚昊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2018年10月16日，公司（甲方）、李莉（乙方）、中诚投资（丙方）及服装城公司（丁方）经友好协商，签署了《代还款协议》，协议约定：“1、在符合监管部门规定下，丙方分期代丁方偿还所欠甲方945.04万元欠款；2、为保障丙方权益，乙方和丙方已于2018年10月16日签订《股权质押协议》，拟将所持中诚股份10,930,000股股份质押给丙方；在甲、乙、丙、丁各方签订本协议后十个工作日内，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共同办理股票质押手续。”

2019年3月1日，李莉所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10,930,000股已完成质押登记。若李莉在股票质押登记后不能如期归还中诚投资代其支付的对公司的资金占用款项，则上述拟质押股份将有可能被中诚投资行权，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发行次数	发行情况报告书披露时间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用途情况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1	2016年3月16日	13,116,000.00	98,920.00	否	-	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13,116,000.00
募集资金费用	42,452.83
募集资金净额	13,073,547.17
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7,655,067.17

其中：工资	2,127,855.94
房租/物业费	1,205,035.32
日常支出	1,161,955.91
支付货款	2,960,220.00
偿还经营贷款	200,000.00
关联方资金占用	5,418,480.00
募集资金结余	0.00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管理层已经充分意识到关联方资金占用的严重性，公司相关人员已多次签署系列承诺文件，包括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已签署了《北京中诚昊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 李莉及其配偶李岩关于防止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承诺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北京中诚昊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防止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承诺书》等，并采取多种办法分次归还所占用的资金，包括：

2016年7月20日，服装城公司归还公司30万元的资金占用款。

2018年10月16日，公司（甲方）、李莉（乙方）、北京中诚昊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及服装城有限公司（丁方）经友好协商，签署了《代还款协议》，协议约定：“1、在符合监管部门规定下，丙方分期代丁方偿还所欠甲方945.04万元欠款；2、为保障丙方权益，乙方和丙方已于2018年10月16日签订《股权质押协议》，乙方拟将所持中诚股份10,930,000股股份质押给丙方；在甲、乙、丙、丁各方签订本协议后十个工作日内，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共同办理股票质押手续；3、丙方已于2018年9月30日向甲方支付10万元人民币，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该笔费用记为丙方代丁方还款的首期款项；4、丙方拟于2018年10月20日之前代丁方向甲方支付90万元人民币；5、丙方拟于2018年12月31日之前代丁方向甲方支付剩余845.04万元人民币。”

中诚投资于2018年9月30日向中诚股份支付10万元人民币，于2018年10月21日向中诚股份支付10万元人民币，于2018年10月26日向中诚股份支付10万元人民币，于2018年10月29日向中诚股份支付80万元人民币，于2019年1月16日向中诚股份支付100万人民币，于2019年1月21日向中诚股份支付102万人民币，于2019年4月30日向中诚股份支付50万人民币，于2019年6月19日向中诚股份支付30万人民币，于2019年7月25日向中诚股份支付0.5万元，于2019年8月5日向中诚股份支付0.8万元，于2019年8月30日向中诚股份支付10万元，于2020年4月30

日向中诚股份支付 6.2 万元，于 2020 年 5 月 19 日向中诚股份支付 0.5 万元于 2020 年 8 月 7 日向中诚股份支付 3.192 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资金占用余额为 5,418,480.00 元人民币。

公司将督促各方严格执行上述协议兑现承诺，尽快解决资金占用问题。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李小年	董事长	男	1971年2月	2018年9月6日	2021年2月25日
贾一超	董事、总经理	男	1979年5月	2018年2月26日	2021年2月25日
王月秋	董事、财务总监、信息披露负责人	女	1981年8月	2018年2月26日	2021年2月25日
王丽丽	董事	女	1982年1月	2018年4月6日	2021年2月25日
王永鹏	董事	男	1980年5月	2018年2月26日	2021年2月25日
王宗利	监事会主席	男	1974年5月	2018年2月26日	2021年2月25日
杨力威	监事	男	1993年12月	2020年5月13日	2021年2月25日
路婷	监事	女	1984年9月	2018年2月26日	2021年2月25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王永鹏与王月秋的配偶王永刚系兄弟关系，王丽丽与王永鹏是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其它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莉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李小年	董事长	107,500	0	107,500	0.66%	0	0

贾一超	董事、总经理	70,000	0	70,000	0.43%	0	0
王永鹏	董事	37,500	0	37,500	0.23%	0	0
路婷	监事	20,000	0	20,000	0.12%	0	0
王月秋	董事、财务总监、信息披露负责人	15,000	0	15,000	0.09%	0	0
合计	-	250,000	-	250,000	1.53%	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人员	3	0	0	3
生产人员	0	0	0	0
销售人员	1	0	0	1
技术人员	1	0	0	1
财务人员	2	0	0	2
员工总计	7	0	0	7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4	4
专科	3	3
专科以下	0	0

员工总计	7	7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无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单位：股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王月秋女士于2021年2月25日辞去信息披露负责人、财务负责人及董事职务。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起，王月秋作为董事身份的辞职生效。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将补选新任董事，王月秋女士的辞职申请将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时生效。在此之前，王月秋女士将按照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责任。

王月秋女士在提出辞去信息披露负责人、财务总监职务之时已完成工作移交，公司将会尽快聘任新的信息披露负责人、财务负责人。在公司聘任新的信息披露负责人之前，信息披露负责人职责由公司董事长李小年先生代为履行，王月秋将继续代为履行财务负责人的职务，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截至本年报披露日，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已届满，董事王月秋辞去董事职务尚未补选接任。鉴于公司目前经营状况，本届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延期。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构建了适应公司发展的组织结构，依法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制订了《公司章程》，约定各自的权利、义务以及工作程序，并建立了相互独立、权责明确的法人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并按照全国股转公司的要求，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先后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以规范公司的管理和运作。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除公司募集资金被关联方占用未归还情况外，公司能够基本保证全体股东享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权利，享有平等地位，保证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公司能够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地位。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除公司募集资金被关联方占用未归还情况外，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基本能够依法规范运作，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重要财务决策能够按照《公司章程》

的相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报告期内，“三会”及人员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功能不断得到完善。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为适应新发布的《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拟根据治理规则修订公司章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5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北京中诚昊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4	1、2020年3月3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更换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修订<北京中诚昊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拟修订<北京中诚昊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拟修订<北京中诚昊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2020年4月2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2019年资金占用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董事会关于2019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股本总额

		<p>三分之一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p>3、2020 年 4 月 3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p> <p>4、2020 年 8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p>
监事会	3	<p>1、2020 年 3 月 3 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修订<北京中诚昊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拟修订<北京中诚昊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2、2020 年 4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2019 年资金占用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监事会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关于提名杨力威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p> <p>3、2020 年 8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p>
股东大会	2	<p>1、2020 年 3 月 3 日召开了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更换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修订<北京中诚昊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拟修订<北京中诚昊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拟修订<北京中诚昊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p>

		<p>拟修订<北京中诚昊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2、2020年5月13日召开了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2019年资金占用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董事会关于2019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监事会关于2019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关于提名杨力威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p>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召集和召开、提案的审议、会议通知时间、授权委托、表决程序和决议内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1、股东大会：公司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能够充分行使其权利。

2、董事会：董事会成员为5人，董事会的人数及结构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法召集召开会议，并就重大事项形成一致决议。公司全体董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依法行使职权，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熟悉有关法律法规，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切实保护公司和股东的权益。

3、监事会：监事会成员3人，监事会的人数及结构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选举产生监事会，监事会依法召集、召开监事会，并形成有效决议。公司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诚信、勤勉、尽责地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截至本报告期末，除公司募集资金被关联方占用未归还情况外，公司三会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情况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监事会在监督活动中除发现公司募集资金被关联方占用未归还，以及被出具的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外，未发现其他风险。

监事会对本年度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公司业务独立

公司是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软、硬件产品开发商、销售商和技术服务商，为政府、医院、交通等部门以及其他企业提供软、硬件产品、信息技术服务，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必要的职能部门，能够独立自主地进行经营活动，与股东不存在业务上的依赖关系。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及业务被控制的情况。

2、公司资产独立

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公司拥有与日常生产经营所必须的电子设备、办公设备及资产的权属。拥有经营所需的办公场所的使用权。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不存在与股东共有的情况。除占用资金外，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控制权和支配权。

3、公司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聘任产生；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公司财务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员工均由公司聘用、管理，独立执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公司已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了相关的决策规则，

保证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受侵害。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人员方面分开。

4、公司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并配备了专业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建立了规范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实施严格的财务监督管理。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财务方面分开。

5、公司机构独立

公司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聘任了管理层，同时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设置了职能部门，并规定了相应的管理办法，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各组织机构的设置、运行和管理完全独立，不存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机构方面分开。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了内控管理制度，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作，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报告期内，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保证公司的内部控制符合现代企业规范管理、规范治理的要求。董事会依照公司的内部管理制度进行管理和运行。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系统

报告期内，公司从风险识别、风险估计、风险驾驭、风险监控四个方面评估公司的风险控制体系，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弥补的措施，重在事前防范，杜绝事后弥补事件的发生。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于2017年5月18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追究制度》，并于2017年6月28日经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对外披露，公司根据《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追究制度》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追究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违反《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追究制度》的情况，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东审会【2021】Z01-014号	
审计机构名称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7、9号1幢11层11-1	
审计报告日期	2021年6月28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 签字年限	陈艳玲 1年	何梅 1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6.30万元	

审计报告

东审会【2021】Z01-014号

北京中诚昊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保留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中诚昊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诚昊天”）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可能产生的影响外，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诚昊天2020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二十）”中所述，中诚昊天在管理费用中列支展览费和会议费、维护费分别为1,020,000.00元、500,000.00元、456,400.00元，合计1,576,400.00元。如“附注五、（二十一）”所述，中诚昊天在研发费用中列支技术服务费2,069,750.00元，我们无法就计入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项目金额及形成原因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也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账面金额进行调整。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诚昊天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保留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六所述，实际控制人李莉配偶控制的廊坊市新动批红门服装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服装城公司”）占用中诚昊天公司大额资金。2018年10月16日，中诚昊天公司与李莉、北京中诚昊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下称“中诚投资”）及服装城公司签署了《代还款协议书》，约定由股东中诚投资代为偿还占用款项。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中诚昊天公司尚有5,418,480.00元资金占用未被代偿；同时，如财务报表附注五、（十六）所述，中诚昊天公司2020年度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为-5,085,187.48元，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2,673,891.67元。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中诚昊天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诚昊天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诚昊天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诚昊天、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诚昊天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诚昊天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诚昊天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艳玲

中国注册会计师：何梅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八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102,233.96	123,925.6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二）	2,014,842.72	4,122,918.9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三）		2,063,833.6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四）	5,418,480.00	5,517,400.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五）	-	587,648.1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535,556.68	12,415,726.4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六）	3,664.37	3,777.30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64.37	3,777.30
资产总计		7,539,221.05	12,419,503.7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七）	615,500.00	500,000.00
预收款项			84,663.79
合同负债	五、（八）	13,724.8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九）	58,198.41	43,294.41
应交税费	五、（十）	180,891.96	270,452.22
其他应付款	五、（十一）	235,010.00	10.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五、（十二）		
流动负债合计		1,103,325.22	898,420.4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103,325.22	898,420.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十三）	16,310,000.00	16,31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十四）	2,656,565.34	2,656,565.3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十五）	143,222.16	143,222.1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十六）	-12,673,891.67	-7,588,704.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435,895.83	11,521,083.3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6,435,895.83	11,521,083.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539,221.05	12,419,503.73

法定代表人：李小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月秋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月秋

秋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	2019年
一、营业总收入		256,591.07	4,987,942.34
其中：营业收入	五、（十七）	256,591.07	4,987,942.3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815,641.45	6,922,835.46
其中：营业成本	五、（十七）	150,775.06	4,726,546.9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十八）	3,217.60	3,023.80
销售费用	五、（十九）	98,730.78	116,971.96

管理费用	五、（二十）	3,491,735.66	2,074,623.13
研发费用	五、（二十一）	2,069,750.00	
财务费用	五、（二十二）	1,432.35	1,669.63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94.71	857.34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十三）	888,075.96	-346,480.1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十四）	-436,873.1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07,847.53	-2,281,373.30
加：营业外收入	五、（二十五）	22,660.05	1,554.32
减：营业外支出	五、（二十六）	-	27,256.9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85,187.48	-2,307,075.97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_____	-5,085,187.48	-2,307,075.9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_____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85,187.48	-2,307,075.9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85,187.48	-2,307,075.9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085,187.48	-2,307,075.9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085,187.48	-2,307,075.9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1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0.14

法定代表人：李小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月秋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月秋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	2019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08,064.00	5,889,540.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二十七）	271,594.74	4,349,947.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9,658.74	10,239,487.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66,496.5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55,169.22	841,644.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925.83	72,536.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二十七）	811,255.40	2,617,203.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1,350.45	10,497,881.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91.71	-258,393.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691.71	-258,393.8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二十七）	123,925.67	382,319.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233.96	123,925.67

法定代表人：李小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月秋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月秋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310,000.00				2,656,565.34				143,222.16		-7,588,704.19		11,521,083.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310,000.00				2,656,565.34				143,222.16		-7,588,704.19		11,521,083.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85,187.48		-5,085,187.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085,187.48		-5,085,187.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6,310,000.00				2,656,565.34				143,222.16		-	6,435,895.83
											12,673,891.67	

项目	2019年											
----	-------	--	--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310,000.00				2,656,565.34				143,222.16		-4,662,335.55		14,447,451.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619,292.67		-619,292.67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310,000.00				2,656,565.34				143,222.16		-5,281,628.22		13,828,159.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07,075.97		-2,307,075.9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07,075.97		-2,307,075.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6,310,000.00				2,656,565.34			143,222.16			-7,588,704.19		11,521,083.31

法定代表人：李小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月秋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月秋

三、 财务报表附注

北京中诚昊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一、公司基本情况

1、企业注册信息

公司注册地和总部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 55 号名商大厦 1006 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635131547

法定代表人：李小年

2、企业的业务性质

企业的业务性质：开发、销售信息化产品、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3、主要经营活动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计算机系统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金属材料、建筑材料、五金交电、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文化用品、日用品、针纺织品、工艺品；专业承包；经济贸易咨询；劳务派遣；机械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4、历史沿革

北京中诚昊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北京诚信昊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系由自然人王永刚与自然人罗俊斌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4 年 06 月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批准成立,公司初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 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其中:王永刚出资人民币 2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0%;罗俊斌出资人民币 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

2006年6月8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增加公司注册资本至100万，新增加的70万元由股东王永刚以货币出资。增资后，王永刚出资人民币94万元，占注册资本的94%；罗俊斌出资人民币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

2009年3月26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增加公司注册资本至210万，新增加的110万元由股东王永刚以货币出资。增资后，王永刚出资人民币204万元，占注册资本的97.14%；罗俊斌出资人民币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86%。

2011年9月16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增加公司注册资本至500万，新增加的290万元由股东王永刚以货币出资。增资后，王永刚出资人民币494万元，占注册资本的98.80%；罗俊斌出资人民币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20%。

2015年2月8日，北京诚信昊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同意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发起人协议及公司章程，北京诚信昊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北京中诚昊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07月09日，公司增加实收资本38万元，增资后公司的实收资本变更为538万元。此次增资由自然人贾一超以货币出资7万元，增资后贾一超持股比例为1.3%；自然人刘其山以货币出资5万元，增资后刘其山持股比例为0.93%；自然人王永鹏以货币出资5万元，增资后王永鹏持股比例为0.93%；自然人路婷以货币出资2万元，增资后路婷持股比例为0.37%；自然人王月秋以货币出资2万元，增资后王月秋持股比例为0.37%；自然人边秀武以货币出资1万元，增资后边秀武持股比例为0.19%；自然人许琼以货币出资4万元，增资后许琼持股比例为0.74%；北京中诚昊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货币出资12万元，增资后北京中诚昊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股比例为2.23%。

此次增资后各股东出资及持股情况见下表：

股东名称/姓名	实缴出资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王永刚	4,940,000.00	货币	91.82
罗俊斌	60,000.00	货币	1.12
北京中诚昊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20,000.00	货币	2.23
贾一超	70,000.00	货币	1.30
刘其山	50,000.00	货币	0.93
王永鹏	50,000.00	货币	0.93

股东名称/姓名	实缴出资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
许琼	40,000.00	货币	0.74
王月秋	20,000.00	货币	0.37
路婷	20,000.00	货币	0.37
边秀武	10,000.00	货币	0.19
合计	5,380,000.00		100.00

2015年12月28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增加公司注册资本至1631万，新增的1093万元由自然人李莉以货币出资。增资后，李莉出资人民币1093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7.01%。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

股东名称/姓名	实缴出资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
王永刚	4,940,000.00	货币	30.29
罗俊斌	60,000.00	货币	0.37
北京中诚昊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20,000.00	货币	0.74
贾一超	70,000.00	货币	0.43
王永鹏	37,500.00	货币	0.23
李小年	107,500.00	货币	0.66
王月秋	15,000.00	货币	0.09
路婷	20,000.00	货币	0.12
边秀武	10,000.00	货币	0.06
李莉	10,930,000.00	货币	67.01
合计	16,310,000.00		100.00

5、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2021年6月28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如下：

1、实际控制人李莉配偶控制的廊坊市新动批红门服装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服装城公司”）占用本公司大额资金。2018 年 10 月 16 日，本公司与李莉、北京中诚昊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下称“中诚投资”）及服装城公司签署了《代还款协议书》，约定由股东中诚投资代为偿还占用款项。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有 5,418,480.00 元资金占用未被代偿；

2、本公司 2020 年度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为-5,085,187.48 元，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2,673,891.67 元。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改善措施：

1、加强企业经营管理，提升营业收入及营业利润水平，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2、加强公司内部管理，严格把控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等支出，拓展多种融资渠道，解决公司经营性资金问题。

3、加快客户回款速度，缓解公司现金流压力。

4、督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以及中诚投资，严格履行相关承诺及协议，尽早归还公司被占用资金。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

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

(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

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七）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1)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2)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无风险组合	本组合为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3)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无风险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项目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押金以及其他无风险的等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组合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4)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5）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6）长期应收款（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除外）

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长期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无风险组合	本组合为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组合以长期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八）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合同履约成本、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2、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

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九）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减值。

（十）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2) 对于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自划分至持有待售之日起，停止按权益法核算。

(3) 对于出售的对子公司的投资将导致本公司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3、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确认条件时的会计处理

(1)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2)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本公司从其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4、其他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的会计处理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此处所指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 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

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

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

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二）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三)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四)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五）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

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非专利技术及软件等。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6、与研究开发项目相关的无形资产的确认、计量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合作研发下根据交易经济实质判断合作研发交易经济实质属于自行开发相关技术（研发劳务外包）还是外购技术。

交易经济实质属于自行开发的，则按照上述自行研究开发支出资本化的条件以及确认无形资产的标准进行会计处理。

交易经济实质属于外购技术的，研发支出先由预付款项科目归集，项目约定进程达到目标（一般为取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新药注册证书）后确认为无形资产，未达到项目约定进程但全部研发支出可以回收的情况下，冲减预付款项；未达到项目约定进程但研发支出部分可以回收的情况下，按可回收金额冲减预付款项，不可回收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许可使用技术下，支出先由预付款项科目归集，项目约定进程达到目标后确认为无形资产，未达到项目约定进程但全部支出可以回收的情况下，冲减预付款项；未达到项目约定进程但部分支出可以回收的情况下，按可回收金额冲减预付账款，不可回收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确定

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

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八）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十九）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

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 预计负债

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

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3) 质量保证及维修

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4) 回购担保

本公司会为有融资需求的客户向融资机构提供设备回购担保，并根据可能发生的回购担保损失确认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了本公司历史上实际履行回购担保的比例、履行回购担保后实际发生损失比例等数据、并评估不同客户的支付能力。由于历史数据或评估数据均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回购损失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二十一)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

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二）优先股与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1）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

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二十三）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可变对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

的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3. 重大融资成分

对于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使用将合同对价的名义金额折现为商品或服务现销价格的折现率，将确定的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对于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未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5. 交易价格分配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

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6. 主要责任人/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

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7.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1）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2）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1）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3）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1）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8.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销售商品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2）技术服务收入

公司签订的服务合同对服务内容、服务期间或服务次数、合同金额、收款条件等均有明确约定的，公司根据已提供的服务期间或次数占合同约定的期间或次数的比例确认收入；其他服务合同公司在相关服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凭据时确认收入。

（二十四）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五)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公司在需要退回的当期进行会计处理，即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二十六）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七）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承租方承担了应由出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

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八)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二十九)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8、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0、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11、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12、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3、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1、3 和 11 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14、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9、12 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15、由上述第 9、12 和 14 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三十）分部报告

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以下方面具有相同或

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 (1) 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
- (2) 生产过程的性质；
- (3) 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
- (4) 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
- (5) 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行政法规的影响。

(三十一)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 9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本公司追溯应用新收入准则，但对于分类和计量（含减值）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收入准则不一致的，本公司选择不进行重述。因此，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本公司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或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19 年度的财务报表未予重述。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①首次执行日，按照新收入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资产负债账面价值的调节表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20 年 1 月 1 日（变更后）
流动负债：				
预收账款	84,663.79			
减：转出至合同负债		81,521.72		
转出至其他流动负债		3,142.07		
按新收入准则列示的余额				
合同负债	—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20年1月1日(变更后)
加: 自预收账款转入		81,521.72		
重新计量: 根据新收入准则确认				
按新收入准则列示的余额				81,521.72
其他流动负债				
加: 自预收账款转入		3,142.07		
重新计量: 根据新收入准则确认				
按新收入准则列示的余额				3,142.07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本年度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算销项税, 并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6%、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 期初指2020年1月1日, 期末指2020年12月31日。本期指2020年度, 上期为2019年度。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6,978.88	55,375.92
银行存款	75,255.08	68,549.75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102,233.96	123,925.67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本公司没有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44,979.53
2 至 3 年	1,494,900.00
3 至 4 年	1,165,493.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261,619.00
小 计	2,966,991.53
减：坏账准备	952,148.81
合 计	2,014,842.72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9,200.00	4.02	119,2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47,791.53	95.98	832,948.81	29.25	2,014,842.72
合 计	2,966,991.53	100.00	952,148.81	32.09	2,014,842.72

(续)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9,200.00	2.00	119,2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843,943.73	98.00	1,721,024.77	29.45	4,122,918.96
合 计	5,963,143.73	100.00	1,840,224.77	30.86	4,122,918.96

(1)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重庆迎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重庆远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9,200.00	19,200.00	100.00	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19,200.00	119,200.00	100.00	

(2)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至2年	44,979.53	4,937.87	10.98
2至3年	1,494,900.00	276,514.88	18.50
3至4年	1,165,493.00	409,077.06	35.10
4至5年			
5年以上	142,419.00	142,419.00	100.00
合计	2,847,791.53	832,948.81	29.25

3、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9,200.00				119,2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21,024.77		888,075.96		832,948.81
合计	1,840,224.77		888,075.96		952,148.81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	账龄	已计提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恒盛致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73,000.00	2-3年	272,463.99	49.65
北京紫光德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87,393.00	2-3年 21,900.00 3-4年 1,165,493.00	413,127.95	40.02
北京康拓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619.00	5年以上	100,619.00	3.39
重庆迎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5年以上	100,000.00	3.37
中建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979.53	1-2年	4,937.87	1.52
合计		2,905,991.53		891,148.81	97.95

(三) 预付款项

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520,000.00	77.89
1-2 年				
2-3 年			456,400.00	22.11
3 年以上				
合计			2,063,833.63	100.00

(四)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418,480.00	5,517,400.00
合 计	5,418,480.00	5,517,400.00

1、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119,620.58
4 至 5 年	5,418,480.00
5 年以上	
小 计	5,538,100.58
减：坏账准备	119,620.58
合 计	5,418,480.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5,418,480.00	5,517,400.00
其他往来款	119,620.58	119,620.58
小 计	5,538,100.58	5,637,020.58
减：坏账准备	119,620.58	119,620.58
合 计	5,418,480.00	5,517,400.00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9,620.58				119,620.58
合计	119,620.58				119,620.58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二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廊坊市新动批红门服装城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5,418,480.00	4-5年	97.84	
西藏西软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款	119,620.58	3-4年	2.16	119,620.58
合计	——	5,538,100.58		100.00	119,620.58

(五)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436,873.11	436,873.11		587,648.17		587,648.17
合计	436,873.11	436,873.11		587,648.17		587,648.17

(六) 固定资产

1、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664.37	3,777.3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664.37	3,777.30

2、固定资产

项目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3,287.07	73,287.0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项目	电子设备	合计
4. 期末余额	73,287.07	73,287.0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9,509.77	69,509.7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112.93	112.9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69,622.70	69,622.7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664.37	3,664.37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3,777.30	3,777.30

(七)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615,500.00	500,000.00
合计	615,500.00	500,000.00

2、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15,500.00	未及时结算
合计	615,500.00	—

(八)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合同未履约货款	13,724.85	81,521.72
合计	13,724.85	81,521.72

(九)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3,294.41	662,709.83	647,805.83	58,198.4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363.40	7,363.4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3,294.41	670,073.23	655,169.23	58,198.41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3,294.41	537,832.92	522,928.92	58,198.41
二、职工福利费		59,414.39	59,414.39	
三、社会保险费		35,222.52	35,222.52	
其中：医疗保险费		34,462.80	34,462.80	
工伤保险费		226.20	226.20	
生育保险费		533.52	533.52	
四、住房公积金		30,240.00	30,24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43,294.41	662,709.83	647,805.83	58,198.41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基本养老保险		7,012.80	7,012.80	
2. 失业保险费		350.60	350.60	
3. 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7,363.40	7,363.40	

(十)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36,890.87	223,056.63
个人所得税	0.0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421.90	27,402.03
教育费附加	10,342.02	11,190.65
地方教育费附加	7,254.67	7,820.42
印花税	982.49	982.49
合计	180,891.96	270,452.22

(十一) 其他应付款

1、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35,010.00	10.00
合计	235,010.00	10.00

2、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往来	10.00	10.00
房租	235,000.00	
合计	235,010.00	10.0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无

(十二)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3,142.07
合计		3,142.07

(十三) 股本

1、股本增减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6,310,000.00						16,310,000.00

(十四)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656,565.34			2,656,565.34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2,656,565.34			2,656,565.34

(十五)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3,222.16				143,222.16
合计	143,222.16				143,222.16

(十六)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588,704.19	-4,662,335.5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619,292.6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588,704.19	-5,281,628.22
加:本期净利润	-5,085,187.48	-2,307,075.9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673,891.67	-7,588,704.19

(十七)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256,591.07	150,775.06	4,987,942.34	4,726,546.94
其他业务				
合计	256,591.07	150,775.06	4,987,942.34	4,726,546.94

2、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合同分类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一、商品类型			
硬件产品销售业务	4,867.26		4,867.26
信息系统集成业务	147,208.09		147,208.09
技术服务业务	104,515.72		104,515.72
合计	256,591.07		256,591.07
二、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转让	4,867.26		4,867.26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251,723.81		251,723.81
合计	256,591.07		256,591.07

(十八)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95.82
教育费附加		855.35
地方教育费附加		570.23
印花税	3,217.60	-397.6
合计	3,217.60	3,023.8

(十九)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1,578.30
职工薪酬	86,844.00	86,844.00
交通差旅费		6,447.99
业务招待费		2,308.00
住房公积金	5,040.00	5,040.00
社保	6,846.78	14,753.67
合计	98,730.78	116,971.96

(二十)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2,515.29	11,514.65
业务招待费	6,993.22	76,146.90
房租水电	723,097.35	723,959.42
职工薪酬	571,342.45	727,213.30
交通差旅费	11,694.00	80,985.00
中介机构费	162,594.35	405,180.44
物业及修理费	37,099.00	41,399.00
展览费	1,020,000.00	
会议费	500,000.00	
维护费	456,400.00	
其他		8,224.42
合计	3,491,735.66	2,074,623.13

(二十一)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技术服务费	2,069,750.00	
合计	2,069,750.00	

(二十二)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94.71	-857.34
手续费	1,527.06	2,526.97
合计	1,432.35	1,669.63

(二十三)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88,075.96	-368,480.1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2,000.00
合计	888,075.96	-346,480.18

(二十四)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436,873.11	
合计	-436,873.11	

(二十五)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债权清偿款	503.04		503.04
稳岗补贴		1,543.11	
其他	22,157.01	11.21	22,157.01
合计	22,660.05	1,554.32	22,660.03

(二十六)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税收滞纳金		23,756.99	
其他		3,500.00	
合计		27,256.99	

(二十七) 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94.71	965.55
往来款	255,840.00	4,347,427.33
政府补助	151.21	1,554.32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15,508.82	
合计	271,594.74	4,349,947.20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往来款	120,000.00	1,219,567.33
支付的其他费用	691,255.40	1,397,636.18
合计	811,255.40	2,617,203.51

(二十八)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085,187.48	-2,307,075.97
加: 资产减值准备	-451,202.85	346,480.1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2.93	451.74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0,775.06	24,412.6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58,905.83	3,276,312.5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4,904.80	-1,598,974.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91.71	-258,393.8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2,233.96	123,925.67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3,925.67	382,319.4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691.71	-258,393.80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2,233.96	123,925.67
其中：库存现金	26,978.88	55,375.9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5,255.08	68,549.7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233.96	123,925.6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李莉。

注：2016年3-5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莉的配偶李岩控制的企业廊坊市新动批红门服装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服装城公司”）向公司拆借资金975.04万元，形成资金占用。截至2018年9月30日，服装城公司对公司的资金占用款余额为945.04万元。2018年10月16日，公司与李莉、北京中诚昊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下称“中诚投资”）及服装城公司签署了《代还款协议书》，约定中诚投资代服装城公司分期归还其所欠公司的上述欠款。为保障中诚投资权益，李莉和中诚投资于同日签定《股份质押合同》，李莉将其所持公司全部股权1,093万股股票质押给中诚投资。2019年3月1日，上述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质押登记。如果服装城公司不能偿还中诚投资代其偿还的对公司的欠款，李莉质押的其所持公司全部股份可能被执行，将导致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无子公司。

(二)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无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三)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廊坊市新动批红门服装城有限公司	股东李莉配偶实际控制的企业
李莉	股东、实际控制人
北京中诚昊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股东
李小年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股东北京中诚昊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
王永刚	股东
北京新锐翔通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王永刚实际控制的公司

(四) 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新锐翔通科技有限公司	维保服务	456,400.00	

2、关联担保情况

无。

(五)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廊坊市新动批红门服装城有限公司	5,418,480.00		5,517,400.00	

七、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九、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660.0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22,660.05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项目	金额	说明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2,660.05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6.64	-0.31	-0.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6.89	-0.31	-0.31

北京中诚昊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办公室。